

长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长发改审发〔2023〕3号

长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长治市人民医院省级区域医疗中心 建设基础设施配套改造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长治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你委《关于对长治市人民医院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建设基础设施配套改造项目可研报告进行批复的请示》（长卫规财字〔2022〕42号）收悉。

根据2022年11月6日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会议纪要精神（〔2022〕65次），结合东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我委原则同意金策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编制的《长治市人民医院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建设基础设施配套改造项目可行性

研究报告》。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长治市人民医院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建设基础设施配套改造项目。

二、项目代码：2211-140400-89-05-721399。

三、建设地点：长治市人民医院（长治市潞州区长兴中路502号）。

四、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主要包括建筑修缮改造和室外附属配套改造两部分。建筑修缮改造主要包括外墙保温改造 7380 m²，屋面防水 9260.57 m²，静脉配液中心改造 700 m²，并进行相关设施设备的购置；室外附属配套改造工程主要包括室外管线工程、室外道路硬化改造工程、高压氧科建筑两侧新建台阶及阳光顶棚工程、二期污水站改造、锅炉低氮改造等。

五、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 3120.10 万元，其中：工程费 2682.8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06.18 万元，预备费 231.12 万元。资金来源主要为申请上级资金、市级财政资金及自筹资金等多渠道筹措。

六、建设工期：20 个月。

七、项目主要支撑文件：《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会议纪要》（〔2022〕65 次）、《长治市财政局关于市人民医院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建设基础设施配套改造项目资金承诺函》（长财社函〔2022〕8 号）。

八、根据《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 44 号）等文件要求，该项目年综合能源消费量不满 1000 吨标煤，且年电力消费量不满 500 万千瓦时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不再单独进行节能审查。

九、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招标事项遵照本文附件规定执行。

十、长治市人民医院为项目建设主体，请据此批复抓紧编制项目初步设计并报我委审批。项目手续齐全后方可开工建设。项目建设全过程要严格执行项目法人负责制、招标投标制、工程建设监理制、工程合同管理等法律法规。加强项目投资控制，防范项目风险，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按照《政府投资条例》（国务院令 712 号）规定，项目执行唯一代码制度，项目单位应当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如实报送项目施工进度。

附件：长治市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申请核准表

长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年 1 月 4 日

（此文予以公开）

附件

长治市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申请核准表

核准号：2023-3 号

项目名称	长治市人民医院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建设基础设施配套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	长治市人民医院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委托 招标	自行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察	——	——	——	——	——	——	核准
设计	——	——	——	——	——	——	核准
建安工程	核准	——	核准	——	核准	——	——
监理	——	——	——	——	——	——	核准
设备	核准	——	核准	——	核准	——	——
招标公告发布及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山西招投标网(www.sxbid.com.cn)			
核准意见： 一、该项目为关系社会公共利益、公众安全并使用国有资金投资的公用事业项目，按有关规定，合同估算额达到强制招标规模标准的建设内容必须进行招标； 二、同意建设单位提出的勘察、设计、监理不采用招标方式，建安工程、设备全部委托公开招标的申请； 三、建设单位应委托具备资质的招标代理机构进行招标； 四、该项目招标公告必须在山西招投标网发布(www.sxbid.com.cn)，中标候选人结果也必须在该网站公示； 五、该项目应在山西省评标专家库(或长治网络终端)随机抽取评标专家； 六、建设单位和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应严格按核准意见进行招标。 长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章)							

